

附件：调整服务项目列表

项目编号	服务项目	服务内容	服务价格	适用客户	优惠政策	备注
GJ013	福费廷	为客户提供锁定福费廷额度和价格及其他福费廷服务	1.承诺费：0.5%/月，最低150元/月，最高10,000元/月，不足1个月按1个月计收；若发生国外银行费用，按实向客户收取。 2.交易费：按协议定价收取，最高3%/年，最低每笔（等值）200元人民币。	对公客户		1.交易费：向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收取 2.允许分行在区内范围内自定承诺费和交易费的价格 3.交易费于2024年2月23日起按照本服务价格标准收费 4.其他事项见本表说明
GJ023	进出口代付	指代付银行代客户先行支付进口货款或出口货款，并承诺还款日代付银行能够得到本息偿付的服务。包括为客户提供产品方案设计，寻找交易对手，业务协议审核等服务	按协议定价收取，最高2%/年。	对公客户		1.允许分行在区内范围内自定价格 2.于2024年2月23日起按照本服务价格标准收费 3.其他事项见本表说明
DB005	国内保函	我行根据申请人的请求，向境内受益人开立的、担保履行某项义务、承担经济责任的书面承诺文件，保证在申请人未能按双方协议履行责任或义务时，银行作为担保行代其履行一定金额、一定期限内的某种支付责任或经济赔偿责任	1.保函开立：按客户评级、质押品比例、担保期限等条件按协议定价收取（其中“保函闪电开”业务的年费率不高于3%，保证期间/有效期不足一年的按一年期费率收取，每笔收费金额不低于100元） 2.保函修改手续费：按每笔申请协议定价收取	对公/同业客户		1.国内保函包括投标保函、履约保函、预付款保函、工程维修保函、留置金保函、其它履约保函、分期付款保函、其它付款保函、关税保付保函、票据担保、货物担保、海关税费支付保函、质量保证、借款担保、融资租赁保函、其它债务保函、透支保函、延期付款保函、其他保函等 2.“保函闪电开”业务指通过企业网银申请“保函闪电开”的线上开立保函业务，于2024年2月23日起按照本服务价格标准收费 3.收费方式：可一次性收取或按季周期性收取 一次性收费计算方式为：担保金额*协议费率； 周期性收费计算方式为：担保金额*协议费率*实际季度天数/90，不足一季按一季收取 4.适用于其他金融机构委托我行转开保函；如需委托其他银行转开保函，转开行费用在收取我行费用的基础上按实收取
XJ011	现金管理平台	为客户提供通知存款、组合存款等服务	1.对公智能通知存款服务费：每个账户收费金额=利息*4% 2.对公组合存款服务费：每个账户收费金额=利息*4%	对公客户		